关于征集应急避难场所标准化试点项目

承担单位的通告

为进一步提升本市应急避难场所标准化的导向性、指导性、参考性和规范性，强化可操作性，探索建立本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范式，上海市应急管理局拟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应急避难场所标准化试点项目，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承担单位。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应急避难场所标准化试点项目。

项目需求：根据《应急避难场所通用技术要求》（GBT 35624-2025）、《应急避难场所管护使用规范》（GBT 33744-2025）等标准规范，结合本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现状和实际使用，构建各级各类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的标准化要求。在部分区选取具有代表性的各级各类试点应急避难场所，按照标准化要求，重点围绕管护使用、设施设备、物资配备等开展试点建设管理工作，形成可在全市借鉴、复制、推广的应急避难场所标准点。

项目经费：预算限额人民币49万元。

履约期限：2025年10月至2025年12月

1. 申报单位要求

1.忠于宪法、遵守法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未曾受过刑事处罚、行业处罚和纪律处分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均可以组织申报。

2.具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相关的从业经验，承担过应急避难场所规划、设计、评估、管理等类似项目，熟悉上海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现状，具有项目所需的技术服务人员和资料设备。

3.具有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质量控制制度，能够为项目组提供项目相关行业的专家支撑系统。须严格遵守数据和成果资料安全保密的有关法律法规，签订保密协议。

4.应为本项目配备专门团队，团队规模不少于10人。项目负责人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从业经验，承担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类项目，且具有较强的项目组织实施能力和综合协调能力，能够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状况以及针对各种非常规情况，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和办法。

三、申报单位响应

申报单位填写《项目申请书》（见附件），于2025年9月 30日18：00前，将加盖公章的申请书报送我局防灾减灾处。逾期不予受理。

申报方式：传真或电子邮件

联系方式：电话：23305896；传真：23305899

电子邮箱：yjjjzc@yjglj.shanghai.gov.cn

附件：项目申请书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

 2025年9月23日

附件

**项目申请书**

项 目 名 称：

申 请 单 位：

填 表 日 期：

申请单位承诺：

保证如实填写本申请书各项内容。申请单位符合以下要求：（一）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监督制度完善；（三）具备完成项目所必需的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四）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一、申请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通讯地址 |  | E-mail |  |
| 电话 |  |
| 单位情况介绍 |  |
| 相关项目经验 |  |
| 项目组成员分工表 |
| 成员 | 姓名 | 分工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需求响应

|  |
| --- |
| 基本思路（限150字以内）： |
| 开展方式（限200字以内）： |
| 具体内容（限1000字以内）： |

三、完成项目的条件和保证

|  |
| --- |
| 提示：完成本项目的人员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条件。 |

四、项目经费预算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经费（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五、项目计划完成时间和最终成果

|  |  |
| --- | --- |
| 计划完成时间 | 最终成果 |
| 最终成果名称 | 最终成果形式 |
|  |  |  |
|  |  |  |
|  |  |  |